

##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易捷”）、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以下简称“清源香港”）
- 本次共有 2 项对外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不超过人民币 4,800 万元、1,525 万欧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拟为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及资金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授信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800 万元综合授信，公司为清源易捷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2、为促进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子公司履约能力，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清源香港拟于近日与中电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光伏组件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不超过 1,525 万欧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由公司为其履行该采购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 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07 月 09 日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 999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王小明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清洁能源发电系统工程总承包、集成设计、施工、维护及相关项目咨询与技术服务；电力工程、电力电控设备销售。

财务状况：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447,371,785.07 元，净资产为 143,184,894.20 元，流动负债合计为 304,186,890.87 元，负债总额为 304,186,890.87 元，2019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35,623,648.14 元，净利润为-14,089,902.53 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清源易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2、被担保人：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26 日

注册地址: RM 1607-08 16/F Citicorp Center, 18 Whitfield Road ,Causeway Bay

法定代表人: 王小明

注册资本: 11,253.34 万港币

经营范围: 清洁能源产品和节能产品的进出口和批发

财务状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61,100,554.83 元, 净资产为 154,349,825.04 元, 流动负债合计为 206,750,729.79 元, 负债总额为 206,750,729.79 元, 2019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29,397,241.25 元, 净利润为 18,298,494.38 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清源香港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为清源易捷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 2、担保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4,800 万元综合授信额
- 3、担保期限: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 4、保证范围: 由公司与授信银行通过合同进行约定

(二) 为清源香港提供履约担保

-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 2、担保金额: 不超过 1,525 万欧元
- 3、担保期限: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4、保证范围: 由合同双方在协议中进行约定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结合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以及对其的控制情况, 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清源香港提供担保处于风险可控的范围之

内，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清源香港进行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6,025.63 万元，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2,125.63 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297.57 万元的 69.28%、65.19%，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上述数据不包括本次担保事项。

## 六、上网公告附件

1、被担保人情况说明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